

2023 年抚顺县一般公共预算公开情况说明

一、2023 年抚顺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说明

2023 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额 46,164 万元。其中税收收入 35,586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7.09%；非税收入 10,578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22.91%。

2023 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 74,750 万元。基本支出 42,395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56.72%；项目支出 32,355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3.28%。

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主要安排支出情况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,450 万元；国防支出 98 万元；公共安全支出 3,567 万元；教育支出 10,745 万元；科学技术支出 3 万元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4 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,569 万元；卫生健康支出 4,755 万元；节能环保支出 1,320 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 1,767 万元；农林水支出 5,866 万元；交通运输支出 721 万元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5 万元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7 万元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3 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 3,035 万元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 万元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6 万元；债务付息支出 2,200 万元；预备费 1000 万元；预留资金 1,105 万元。

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23 年预算上级下达各项补助收入 47,997 万元。其中：返还性收入 2,474 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48,855 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支

出 275 万元。

三、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

2023 年抚顺县没有国有资本经营，所以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为零。上级提前下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为零。

四、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2022 年末，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06,436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债务 65,436 万元，专项债务 41,000 万元；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18,648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债务 77,648 万元，专项债务 41,000 万元。

五、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进一步强化“花钱必问效，无效必问责”的财政资金理念，严格绩效目标审核，硬化绩效目标约束，确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与工作任务或实施的计划相对应，与申报的财政预算资金相匹配。

六、2023 年财政扶贫资金情况说明

2023 年编制预算时扶贫方面专项预算资金安排 0 万元，其中本级安排 0 万元；上级专项安排 0 万元

七、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说明

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项目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采购。

八、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

本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。